

传统社会契约的签订仪式探微

任志强

(肇庆行政学院,广东 肇庆 526020)

摘要:至少从西汉时期起,签订契约尤其是签订田宅买卖契约,往往要举办酒席宴请有关人员。举办宴席成为传统社会人们签定重要契约不可或缺的仪式。签约的饮酒仪式表达了酬谢、庆贺和共同作证的意愿,其深层的含义是仪式这一古老传统文化的表现。

关键词:仪式;签约;契约;酬谢

中图分类号:K892.2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447X(2010)02-0033-04

一、清代以前契约上买酒事项的记载

《西汉神爵二年(前60年)广汉县节宽卖布袍券》^{[1]100}载:

神爵二年十月廿六日广汉县廿郑里男子节宽卖布袍一,陵胡隧长张仲孙用贾钱千三百,约至正月□□任者□□□□□□(简面)正月书符,用钱十。时在旁候史张子卿,戍卒杜忠知卷约。沽旁二斗(简背)

王国维在对“时在旁候史张子卿,戍卒杜忠知卷约。沽旁二斗”一语考释说:

“在旁某某知卷”,即今卖券中之中人。《吴黄武四年浩宗买地券》云:“知卷者雒阳金□子”,罗君以“卷”为“券”之别构字,引《庄子》庚乘楚释文为证,其说甚是。汉时又谓之旁人,黄县丁氏藏《汉孙成买地券》末云:时旁人樊永、张义孙、孙龙、异姓樊元祖皆知卷约。“沽酒各半”,又阳端氏藏《汉建初玉买地券》云:“时知券约赵满、何非,沽酒各二斗”。此简末亦云“沽□二斗”,是一袍之买卖亦有中费矣!^{[2]11-12}

笔者赞成“旁人”就是中人的解释,但是,将“沽旁二斗”解释为“中费”,似乎不妥,因为如果是中费,为什么非要买酒呢?笔者更倾向认为,买来的二斗酒由买卖双方和中人共同饮用。

东汉末年的《孙成买地券》^[3]载:

建宁四年九月戊午朔廿八乙酉,左骏厩官大奴孙成,从雒阳男子张伯始卖(买)所名有广德亭部罗伯田一町,贾钱万五千,钱即日毕。田东比张长卿,南比许仲异,西尽大道,北比张伯始。根生土着毛奴,皆属孙成。……田东西南北,以大石为界。时旁人樊永、张义、孙龙,异姓樊元祖皆知券约。沽酒各半。

有学者解释:“沽酒各半”,就是古代的一种签约仪式。在签定契约之后,由买卖双方各出一半钱买酒,请“旁人”与签约人一起喝酒,表示祝贺,也通过这种仪式向公众宣布签约这件事实。^{[4]106}笔者认为,“沽酒各半”,还不能指“古代的一种签约仪式”,它指买卖双方各负担了买酒费用的1/2。但是,“沽酒各半”提供了土地买卖双方和中人签约后在宴席上畅饮的信息。笔者赞成“表示祝贺”的解释,但是,不同意“通过这种仪式向公众宣布签约这件事实”的解释,因为这种签约饮酒仪式并非在公众视线之下,何以“向公众宣布”呢?

北魏时期,《高昌永康十二年(公元477年)张祖买胡奴券》^[5]载:

永康十二年闰十四日,张祖从康阿丑买胡奴益富一人,年卅,交与贾行百三拾柒匹,贾即毕,奴即付,奴若有人认名,仰丑了理,祖不能知,二主和合共成券,券之后,各不得返悔,夕者罚行贰百柒拾肆匹,入不悔者,

收稿日期:2009-03-18

作者简介:任志强(1966-),河南安阳人,肇庆行政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为明清史。

民有私要,要行,沽各半。请宋忠书信。时见:祖疆迦奴、阿莽、苏高昌、唐朝。

北魏时期的张祖买胡奴一人,“沽各半”,说明买卖双方各负担了买酒费用的1/2。有学者说:“对于‘沽酒各半’一词,是否还可理解为:买酒酬谢证人时,不论沽酒数量多少,其负担由买、卖双方各承担一半。古代券契中常列有‘旁人’某某,并且要沽酒酬谢,其意在写明交易时有旁证人在场,一旦事后发生争议纠纷,好请旁证人出面评断,这恐怕才是要买酒酬谢旁证人的真正原因之所在。”^[97]笔者认为,“沽酒各半”有酬谢的含义,不过,笔者更倾向认为,宴请旁人是约定俗成的仪式。其实,即使以后发生争议,因为契约上有“旁人”的姓名,“旁人”也不能回避出面作证或评断是非。

隋朝时期的《高昌延昌癸卯年(583年)道人忠惠等八人举麦券》^[107-108]载:

延昌水(癸)卯岁四月十四日,罗口举大(麦)十二科,次举小麦十五解,次卫口口举小麦口解究(九)斗,次举大麦七解五斗,次道人忠惠举小麦十三解,次道人众保举小麦十解,次……举小麦十五解,次张京子举小麦二科,次曾(僧念)举个麦十三解二斗,次八斗。……民有私要,(要)行二主,各自署名(为)信。故(沽)各半。倩书:张京子。时见:张显口。

看来,从西汉到隋朝,不少契券上写有“沽酒各半”、“沽各半”等语,张传玺先生说:“在汉代,买卖田地时,有给中人致酬之事,而且写在契约上,多为饮酒,由买卖双方平均负担。……买卖衣物等小件商品的契约上,不见书有给中人致酬之事。……知借贷契约亦有给中人致酬者。唐宋以后,契约上一般不写对中保人致酬事。”^[109-11]笔者赞同张传玺先生考证契约上饮酒的记载,但是,完全是为了“给中人致酬”的解释未免过于绝对。

《汉书·食货志》曰:“百礼之会,非酒不行。”^[110]汉代的饮酒场合很多,但是比较重要的不外两个方面。第一是礼仪用酒。汉代祭祀、随葬用酒等,都是把酒作为封建礼仪的必须品。相传酒可以驱邪祛病,故汉代各种礼仪都少不了酒。第二是喜庆用酒。酒历来有‘美酒’之称,汉代逢年过节及重大事件的宴饮、赏赐,酒是必须品,能够增添喜庆气氛。^[111]看来,签订买卖契约时举办宴席,应该从社会中盛行的饮酒仪式来理解,因为重大商品的买卖是普通民众生活中的大事情,卖主出卖了商品,换来了金钱,买主出钱购买到了商品,中人撮合成了一桩买卖,可喜可贺,因此,买卖双方各出一半酒钱买酒是为了庆贺他们的交易成功,其中也包含酬谢中人的意思,否则,就无法解释他们为什么只用酒酬谢中人,而不给中人钱呢?

在唐宋元明朝代,在民间契约中,笔者未发现买酒事项的记载,但是在地券中有宴席仪式的记载。例如,

唐(769)张无价契:“谨用五彩杂信,买地一亩,……今已牲牢酒饭,百味香新,共为信契。”北宋(1108)徐大娘券:“谨用钱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贯文,兼五彩信币,买地一段。东西一百步,南北一百步……今以牲牢酒饭,百味香新,共为信契,财地交相分付。”元齐□□券:“谨备钱彩,买到地一段,南北长一十六步,东西阔一十四步一分八厘七毫五系……今备牲牢酒饭,百味香新,共为信契。财地交相分付。”明潘云券:“谨用金钱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贯文,兼五彩信帛,送土府开皇土主门下,给取券书执照……谨以牲醴之仪,共为信契,财地交相分付。”^[112-214]这可能反映,唐至明代期间,民间契约签订时,同样要举办宴席仪式。不过在清民国时期,有少量资料记载了签约后置办酒席一事。

二、清民国时期的签约宴席仪式记载

清代1857年海南的《邓尚典向刘老二立卖田契》^[115]载:

立卖田契人系乐善里九甲邓屋面前地村邓尚典同男子两人朝生、朝兴,今因祖父遗得上名碑头田二处,高低大小共六十四坵,交界相连。……四至分明,并无包借他人寸土在内。原坐官银八分正,仓米五升三合。欲将土换土,情愿出卖与人。先问房亲户族人等,各不承买,次问到府城村刘老二人头承买。两面议定买价铜钱十千正。即日煮酒宰牲,请典同男子二人到家,当众立下断契一张。现日钱契两交明白。此系明卖明买,并无迫勒等情。……今恐人心难信,立下断契永远为照。邓尚典亲手的笔,从侄邓朝会同见,鉴证人蔡生知。咸丰七年十一月十五日立契。

邓尚典和儿子邓朝生、邓朝兴将田出卖给刘老二。刘老二“即日煮酒宰牲”,在家宴请邓尚典及两个儿子,并当众签订了断卖契。这说明在清代的海南是由买主出钱设宴举行签约仪式。另外,同样偏远的贵州也有签约举办宴席的记载,例如,《姜氏林氏等卖田契》^[116]载:“当日凭中实受过断价银柒拾六两整并画字酒水在内,母子亲手收回应用。”

在大量遗存的徽州契约文书中,记载设宴举行签字仪式的文书实不多见,但在个别地契中,还能看到支付酒席钱的记载,例如,清代1739年安徽的《休宁汪姓眷契簿辑要》^[117-118]载:

四都十团立当契人汪可堂,全任大宏,今因生母病故,使用无措,自情愿将承祖遗下八得田乙业,……凭中立契出当与族叔名下为业。当时得受价九七色拾五两整。其银当成契日一并收足。……今恐无凭,立此当契存照。其牙用酒酌计银六钱正。康熙五十三年正月日,立当契人:汪可堂押。全任:汪大宏押。中见亲伯:汪显炳押、汪可洪押、汪可城押。此田是全五手。乾隆四年

转当前屋乎中任名下得原当价银拾五两正。其银九五兑,九五色。外中资酒酌银六钱。中见:有侄、汪东侄、德正侄、龙侄。

汪可堂和侄大宏将田地出当给族叔,得当银十五两。25年后,又原价转当给孚中侄。两次当田,出当人都从承当人处得到中资酒酌银六钱。这说明两次当田都设有酒宴。

但是,契约上没有记载酒资事项,并不意味不办酒席,笔者在清朝徽州人詹元相的《畏斋日记》中发现,在徽州婺源县,签约后举办酒席是一种普遍的习俗。詹元相在康熙三十九年(1670)的日记道:

文富叔央榷叔典本家索木丘屋,当晚付银十两(内九七色六两,九三色四两),立欠约二两,共十二两正。付伊典契一纸,言定腊月讨酒。典契文:“立出典屋契人詹起濡。本家有楼屋一局,坐落土名索木丘,今出典与xx弟名下,当得典价银十二两正。……自今出典之后,一听典人进屋无阻。银不起利,屋不起租。下边厩屋并在典内。今欲有凭,立此出典为照。……康熙三十九年十月十七日立。出典屋契人詹起濡。见:弟廷根、廷榷、侄元楷。”^[12206-207]

詹起濡出典楼屋一所,书写了典契,并且钱契两清。“言定腊月讨酒”,说明当晚并未举行宴请仪式,而是约定两个月后再置办酒席。

康熙三十九年(1670)的日记载:

原匠门日章与本家榷堂内地屋一局,计价十两。后又买[卖]与邵卫社,本家失业。今文静叔买来邵卫社业,拆去旧屋连屋,本家契在淘叔[处]收执,未付众,故不便讲。其屋间壁屋系臭女兄买[卖]与坤资者,坤资至本家求便北头滴水,赠送价一两四钱,批契与之。其银清伯会去四钱七分,果兄会去四钱七分,身家会四钱七分。坤资致酒,淳伯、清伯、果兄共饮。文静叔愿致酒相求,送果仅六钱缴契,因淘叔家要私手,故不成。^[12212-213]

詹元相的一处房产卖给了邵卫社。文静叔又将房产买去,并将旧屋改建。它的屋间壁屋是臭女兄卖给坤资的,坤资卖了詹元相的北头滴水,并契价两清。“其银清伯会去四钱七分,果兄会去四钱七分,身家会四钱七分。”应指清伯、果兄和詹元相各得中资四钱七分。“坤资致酒,淳伯、清伯、果兄共饮。”是指坤资设酒席宴请淳伯、清伯、果兄,当然还包括詹元相。不过,淳伯并不是中人,也参加了酒宴,看来酒席上并非仅仅买卖双方和中人,也许还有其他利害关系人。

有学者说“唐宋以后,契约上一般不写对中保人致酬事;但致酬事一直是存在的,有用宴请的形式,也有送银钱的。送给中人的叫做‘中礼银’,送给代书人的叫做‘笔资银’。”^[1770-81]笔者对此不敢苟同,因为在上述日记中可以看出,举办宴席和给参与签订契约的人,如中人、代笔人,致酬费用是分开的。在清代广东的契约文

书上也可以看到这样类似的情况,例如,广东平洲地区的《麦貽燕堂向东西堂、同保堂立卖地契》^[916]载:“依口还实价时银五十两正,另签书另供墨每两三分,席金一大员,书契利市一中员。”“席金一大员”是指举办酒席的钱,“签书另供墨每两三分”和“书契利市一中员”是指书写契约的纸墨费用和给签字人、代书人、中人以及其他参与签约人的酬谢费用。因此,给了“中礼银”不等于不再举办宴席。

清代诸暨知县倪望重所编《诸暨谕民纪要》^[12470]载有一判牍,其中断令承租人翁竹生将洋银八元,限期转给业主徐孝贤收领,“以还旧欠两年租钱及承租置酒之资。”清人熊宾在湖北做县令时撰写了《三邑治略》,载有“讯蒋化成一案”,蒋化成欲买郭惠人的业,由于郭惠人的胞叔郭敬臣没有到场签押,被认定无效,而后来经胞叔郭敬臣转卖的交易被认定为有效,并从这次多卖的二十四串钱中,“以四串补蒋化成酒席”。^[1485]清代四川巴县的一纸契约载:“实计田价银足色纹银一百二十两整,书画一包在内,酒水在外。”^[1514]以上记载说明浙江、湖北、四川等地都有签约举行宴席仪式的习俗。

再看民国时期的契约,甘肃西宁的《中华民国十年(1921)党生让买地连二契》^[916]载:

立卖山坡旱地文契人东有杰,因为缺钱使用不便,今将自己祖道上阴湾阴坡妾刀把旱地一段,……自己情愿出卖。自己央请中人汪顺鲤、党统德、党统辰、东有禄四人来往说合,问到本庄亲谊党生让名下承(卖)[买]为业,兑中三面言定,得受卖价九八厘钱一百四十串文整。当日交清,并不欠少分文,自卖之后,应纳差二斗一升,纳番粮二升,酒席画字(以)[已]并在内。户内人等不得异言争论,……同中人:东有禄(押)礼银钱六百文、党统德(押)礼银钱六百文、汪顺鲤(押)礼银钱六百文、党统辰(押)礼银钱六百文。同堂兄:东有兴(押)画字钱六百文;(东有)年(押)画字钱六百文、(东有)顺(押)画字钱六百文、(东有)谦(押)画字钱六百文。代笔人东春轩忠礼银钱八百文。中华民国十年古十二月十二日立。卖契人:东有杰(押)、侄子尔满子(押)画字六百文。

“酒席画字(以)[已]并在内”,表明买主拿出的酒席钱和画字钱两项都在卖价中。中人、亲族和代笔人的画押后写有礼银钱或画字钱的具体数额,说明了画字钱的支出情况,酒席钱应该解释为专用于置办酒席的钱。

据民国初年的民事习惯调查,山西省夏县有“会邻割事”的习惯:

买卖不动产,成约时,由买主设席邀请四邻并中人会食,如无异辞,即全中文量定界,业价两交。意盖会邻交割,藉免日后纠葛,故名曰“会邻割事”。按:此项习惯系据夏县知事张柳星报告。会同四邻踈界,可免日后经界之争,晋省各县大抵有此习惯,历见本会前此各界报

告。^[17402]

此习惯说明买主为了买到没有纠葛的田地,邀请四邻和中人一起吃饭,然后烦劳四邻和中人丈量定界,此宴席表示酬谢四邻和中人。

江西省安义县有“吃合食”的习惯。

凡承租他人之田地以耕作者,如因自己人力有限,或资本不足,于是自行招人合伙共同耕作,其取得之果实,即以各人所出之人力,或资本为比例而分配之,或各半,或四六,或三七,均以双方当事人之协议定之。惟此项协议因当事人目不识丁,且合伙耕作者,必系平素性情相投之人,故并不设立何项书据,只以当事人彼此口头说明,即属已足。惟既无书据,事后或恐发生争执,于是当事人又有置酒,公请地邻到场作证之举,将合伙耕作及协议各事当众声明,以免争端,俗称之为“吃合食”。自吃合食之后,当事人不得再翻前议,即有意见不合,亦须俟年终声明解约。如有争执,一以到场地邻之言为凭。此项习惯在农圃之家,业已相习成风,实为一种最有力之口头契约也。^[17409]

江西的“吃合食”是口头契约的一种公示方式,承租人与四邻一起吃饭饮酒,有共同作证的含义。

清朝末年,江苏的句容县县令许文浚在“高财生控高焕才”的案牍中说“典贖田地,有亲邻、有酒叙、有茶叙,此共见共闻之事,非个人做得到之事。彼此皆知,断难作伪。”^[18155]许文浚在“韩全兴控周秀庚”的案牍中说“今即就活契而言之,议价时有中,成契时有中,回贖时有中,即加典时亦无不有中。邀中必备饭,俗所谓办东也。多则两三席,少亦六七人。谁家田地,谁家典受,于何时出典,何时回贖,田地几亩几分,钱银几千几百,坐落何处,毗连何田,众所共见,亦人所共闻。”^[18160]许文浚的话包含着举办宴席有共同作证的作用。

总之,在传统社会,签订重要的契约,尤其是签订田宅买卖的契约,往往在宴席上进行,是先人签订重要契约必不可少的环节。如果当事人因贫困买不起酒,他们喝茶吃饭也要举行宴请仪式,例如,清代甘肃的《马得才出卖土地契文》^[1939]载:“得到卖价小白银二两五钱。对中(人)言明交付完足。出茶食画字在外。”隋代以前,酒席的费用由买卖双方均摊,清代民国时期,宴席的费用一般由买主承担。签订契约举行的宴席具体

表达了酬谢、庆贺和共同作证的意思,至于哪一种意思表达比较明显,这与签订契约的时代、契约的性质以及各地的习俗有一定关系,但其深层的含义是仪式这一古老传统文化的表现。

参考文献:

- [1]张传玺.中国历代契约会编考释(上)[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 [2]罗振玉,王国维.流沙坠简释二屯屯成残考释杂事类[M].北京:中华书局,1993.
- [3]罗振玉.地券征存[Z].蓝皮布面石印本.北京图书馆藏.
- [4]郭有献,张丹都.从《孙成买地券》看古代经济合同的写作特点[J].地质技术经济管理,1998,(6).
- [5]柳方.吐鲁番新出的一件奴隶买卖文书[J].吐鲁番学研究,2005,(1).
- [6]包小红.略论《俄藏敦煌文献》中的两件十六国买卖券[J].中国经济史研究,2008,(2).
- [7]张传玺.契约史买地券研究[M].北京:中华书局,2008.
- [8]陈爱平.汉代饮酒习俗述论[J].民俗研究,1995,(2).
- [9]谭耀华,沈剑民.广东土地契约文书(含海南)[M].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2000.
- [10]陈金全,杜万华.贵州文斗寨苗族契约法律文书汇编[G].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
- [11]章有义.明清及近代农业史论集[M].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1997.
- [12]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清史研究室.清史资料(四)[M].北京:中华书局,1983.
- [13]杨一凡,徐立志.历代判例判牍(十)[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
- [14]杨一凡,徐立志.历代判例判牍(十二)[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
- [15]四川省档案馆.清代巴县档案汇编(乾隆卷)[G].北京:档案出版社,1991.
- [16]田涛,(美)宋格文,郑泰.田藏契约文书粹编(三)[G].北京:中华书局,2001.
- [17]胡旭晟,等.民事习惯调查报告录[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5.
- [18]清]许文浚,塔里亭案牍[M].俞江,点校.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
- [19]甘肃省临夏州档案馆.清河州契文汇编[G].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93.

责任编辑:高 煊

On Traditional Social Contract Signing Ceremony

REN Zhi-qiang

(Administrative Institute of Zhaoqing, Zhaoqing 526020, China)

Abstract: The indispensable practice of organizing a banquet when signing an important contract especially a sale and purchase contract for real estate dates back to the Western Han Dynasty at least. The ceremony expresses gratitude, congratulation and joint witness, and reflects ancient traditional culture in ceremony.

Key words: ceremony; signing contract; contract; gratitude

传统社会契约的签订仪式探微

作者: [任志强, REN Zhi-qiang](#)
 作者单位: [肇庆行政学院, 广东, 肇庆, 526020](#)
 刊名: [黄山学院学报](#)
 英文刊名: [JOURNAL OF HUANGSHAN UNIVERSITY](#)
 年, 卷(期): 2010, 12(2)
 被引用次数: 0次

参考文献(19条)

1. 张传玺. [中国历代契约会编考释\(上\)](#) 1995
2. 罗振玉. [王国维 流沙坠简释二屯戊从残考释杂事类](#) 1993
3. 罗振玉. [地券征存](#)
4. 郭有献, 张丹郁. [从<孙成买地券>看古代经济合同的写作特点](#) 1998(6)
5. 柳方. [吐鲁番新出的一件奴隶买卖文书](#) 2005(1)
6. 乜小红. [略论<俄藏敦煌文献>中的两件十六国买卖券](#) 2008(2)
7. 张传玺. [契约史买地券研究](#) 2008
8. 陈爱平. [汉代饮酒习俗述论](#) 1995(2)
9. 谭棣华, 冼剑民. [广东土地契约文书\(含海南\)](#) 2000
10. 陈金全, 杜万华. [贵州文斗寨苗族契约法律文书汇编](#) 2008
11. 章有义. [明清及近代农业史论集](#) 1997
12.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清史研究室 清史资料\(四\)](#) 1983
13. 杨一凡, 徐立志. [历代判例判牍\(十\)](#) 2005
14. 杨一凡, 徐立志. [历代判例判牍\(十二\)](#) 2005
15. [四川省档案馆 清代巴县档案汇编\(乾隆卷\)](#) 1991
16. 田涛. (美)宋格文, 郑秦. [田藏契约文书粹编\(三\)](#) 2001
17. 胡旭晟. [民事习惯调查报告录](#) 2005
18. 许文浚, 俞江. [塔景亭案牍](#) 2007
19. [甘肃省临夏州档案馆 清河县契文汇编](#) 1993

相似文献(10条)

1. 期刊论文 [刘刚 中国工程机械行业首个发动机合资项目在徐州签约徐工集团与韩国斗山集团举行发动面合资项目签约仪式 - 工程机械](#) 2009, 40(10)
 2009年9月7日, 徐工集团和韩国斗山集团发动机合资项目签约仪式在徐州举行. 徐州市委书记曹新平, 徐州市政府代市长张敬华, 韩国斗山副会长兼斗山英维高株式会社董事长崔昇晔, 徐工集团董事长王民, 徐州市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 以及斗山集刚和徐工集团高层管理人员80余人出席了合资项目签约仪式.
2. 期刊论文 [健康 签约14个合作项目金额35亿元广西油茶项目签约仪式暨首次广西油茶产业发展论坛在南宁举行 - 广西林业](#) 2010(4)
 3月26日下午, 广西油茶项目签约仪式和首次广西油茶产业发展论坛在南宁举行. 来自区内外的10多家企业分别与区内各地方政府、国有林场和广西林科院等单位签约14个油茶产业合作项目, 签约金额达35亿元.
3. 期刊论文 [王建华, 刘怡, 董晶, 林琦, 马林慧 上海市“中小学校—科普教育基地”共建结对签约仪式在上海昆虫博物馆举行 - 生物学教学](#) 2005, 30(7)
 2005年6月4日上午, 由上海市青少年科技教育中心、上海市科普教育基地联合会主办, 上海昆虫博物馆、上海市徐汇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协办的“上海市中小学校—科普教育基地共建结对签约仪式”在上海昆虫博物馆举行. 签约仪式由上海市科普教育基地联合会施新泉理事长主持, 市教委副主任李骏修, 市科委副秘书长李元春, 上海科技馆副馆长金杏宝, 浦东新区科协常务副主席蔡意中, 市科委领导郁增荣, 青少年科技教育中心主任卢晓明, 科普教育委员会副秘书长凤慧娟, 科技教育中心副主任龚有俊等出席了仪式(封三图1, 2). 本次签约仪式共有18个区县的68所中小学校与26个科普教育基地共建结对, 上海电视台、上海教育电视台、华东师范大学《生物学教学》杂志等多家媒体对此进行了采访.

4. 期刊论文 [邯郸市、市政府与中棉工业总公司联合打造国际棉机研发制造基地合作签约仪式在京举行](#) - [中国棉花加工](#)2008(3)

邯郸市、市政府与中棉工业总公司联合打造国际棉机研发制造基地战略合作签约仪式于2008年6月5日下午在北京国谊宾馆举行,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理事会副主任顾国新、邯郸市委书记崔江水、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原监事会副主任林乃基、邯郸市常务副市长丁英辉、中棉工业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齐虎生等领导出席了签约仪式。邯郸市、市政府、市发改委、市财政局有关领导,总社有关部局及部分直属企业负责同志,国家财政部、国家开发银行、北京银行、中棉工业总公司、邯郸金狮棉机有限公司等单位共50余人参加了签约仪式。

5. 期刊论文 [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阶段参股签约仪式在京举行](#) - [中国高新区](#)2009(5)

4月21日,科技部、财政部与首批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阶段参股项目承担单位签约仪式在北京举行,科技部副部长杜占元、财政部副部长王军出席签约仪式。在签约仪式上,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作为引导基金出资人代表,分别与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山东省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阶段参股项目协议书。

6. 期刊论文 [高宝向中国书刊印刷领域迈出重要一步北京佳信达欣艺术印刷有限公司引进3台高宝利必达印刷机签约仪式举行](#) - [印刷技术](#)2008(23)

10月30日,德国高宝公司与北京佳信达欣艺术印刷有限公司(原北京佳信达艺术印刷有限公司)合作引进3台高宝利必达对开多色印刷机签约仪式在北京乙十六会所畅悦厅隆重举行,北京佳信达欣艺术有限公司董事长陈雅琴,总经理付宝云,副总经理赵力忠,德国高宝集团总裁兼CEO许内曼、亚太区销售副总裁海杜克、大中华区总经理岑寒、中国区销售总经理王联彪、中航技国际工贸公司副总经理张军,以及各主要行业媒体出席了此次签约仪式,共同见证了高宝向中国北方出版印刷领域迈出的这一历史性的一步。

7. 期刊论文 [赵伟凯 发挥协会纽带作用积极开展国际合作——中国标准化协会与法国施耐德公司在北京钓鱼台国宾馆举行标准化战略合作签约仪式](#) - [中国标准化](#)2008(5)

2008年4月9日上午,中国标准化协会与法国施耐德公司标准化战略合作签约仪式在北京钓鱼台国宾馆举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孙晓康,中国标准化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马林聪以及中国标准化协会各部门负责人,法国施耐德公司战略市场总监Noel Girard先生,施耐德(中国)投资公司总裁Guy Dufirdi sse先生以及施耐德(中国)投资公司相关部门负责人共计20多人参加了签约仪式。

8. 期刊论文 [方正电子 《平版制版工国家职业标准》合作编写签约仪式在京举行](#) - [印刷世界](#)2008(7)

北京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简称“方正电子”)受中国印刷技术协会委托,将参与《平版制版工国家职业标准》的编写工作,2008年7月11日双方在北京举行了合作签约仪式。新闻出版总署人教司副司级巡视员王晓平女士、中国印刷技术协会理事长于永湛先生、方正集团总裁张兆东先生参加了这次签约仪式并致辞。

9. 期刊论文 [刘婷.LIU Ting 鸿得利与柳工举行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 - [建设机械技术与管理](#)2010, 23(10)

9月29日,上海鸿得利重工股份公司与广西柳工集团在南宁举行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这是上海鸿得利重工2008年来实现股份制改造后又一重要举措,更是鸿得利为实现“混凝土机械前三甲”战略发展目标而做出的重大决策。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副秘书长李新元、柳工集团王晓华、杨一川、曾光安等领导,上海鸿得利重工董事长徐沛良及蒋光明、陈然方等股东代表一同出席了签约仪式。

10. 期刊论文 [陈志宏 悍马科技与富轮集团股权置换签约仪式在富阳举行](#) - [轮胎工业](#)2008, 28(6)

2008年4月28日,杭州悍马轮胎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富轮集团股权置换签约仪式在浙江省富阳市举行。富阳市、华南理工大学和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相关领导出席了签约仪式。此次股权置换的成功标志着一个新的轮胎企业诞生,为高科技轮胎产品产业化打下良好基础,在不久的将来企业将形成20万条·a-1半浇注型聚氨酯工业车辆轮胎生产规模。

本文链接: http://d.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hsxxyb201002009.aspx

授权使用: 黄山学院学报(qkhsxy), 授权号: a1a3aa56-bf8f-4113-9d84-9eb9010c8be8

下载时间: 2011年4月2日